

表 5-38 1989 ~ 2004 年粮食调拨情况表 单位：万千克

| 年度 | 数量 | 年度 | 数量 |
|------|-------|------|---------|
| 1989 | 32.5 | 1998 | 40 |
| 1990 | 51.5 | 1999 | 287 |
| 1991 | 32.5 | 2000 | 359 |
| 1992 | 352.5 | 2001 | 655.5 |
| 1993 | 305.5 | 2002 | 609 |
| 1994 | 279.5 | 2003 | 5 410.5 |
| 1995 | 321.5 | 2004 | 141 |
| 1996 | 297.5 | 2005 | 215.6 |
| 1997 | 171 | | |

第三节 盐业

1999 年 4 月，成立德格县盐业公司，当年公司有职工 7 人。2005 年，公司有职工 7 人。

购进和销售 盐业公司人员及业务统一由县民贸公司统一进行管理，在资金上，县发展计划经济贸易局先后投入铺底资金 20 万元，用于该公司的发展。在盐业的购进上，由县盐业公司统一到州盐业公司开票，凭票自行到国家指定的盐业批发厂家进货。

执法监察 盐业公司下设盐政执法所，与盐业公司一套人马，具体负责全县盐业的专营和执法检查。德格县在认真宣传、贯彻盐业法规，依法查处盐业违法经营的前提下，利用每年“5·5”碘缺乏病防治宣传日，采取多种形式向群众宣传碘缺乏病的危害，有效地提高了人们对食盐专营和食盐加碘的认识。

专卖管理 全县盐业的专卖工作，其总批发点设在县城，马尼干戈设分批发点，因盐业公司人员少的原因，其余乡镇未设批发点。

表 5-39 1999 ~ 2005 年德格县食盐经营情况 单位：吨、万元

| 年份 \ 类别 | 销售量 | 销售额 | 缴纳税金 |
|---------|-----|-------|------|
| 1999 | 132 | 23.92 | 0.48 |
| 2000 | 145 | 26.2 | 0.48 |
| 2001 | 150 | 27.2 | 0.48 |
| 2002 | 148 | 26.22 | 0.48 |
| 2003 | 165 | 29.8 | 0.48 |
| 2004 | 170 | 30.8 | 0.48 |
| 2005 | 175 | 31.6 | 0.48 |

第四节 烟 草

1989年，烟草专卖由德格县商业局管理。1992年，烟草专卖由德格县民贸公司管理。1998年，德格县民贸公司分设德格县烟草公司，负责组织、调动和协调烟草专卖行政执法力量，在全县范围内开展烟草专卖行政执法活动，严厉打击违反烟草专卖法律法规的行为，保护国家、企业、卷烟零售经营户和消费者的合法利益。2001年，成立德格县烟草公司。2003年8月，德格县烟草公司正式上划到甘孜藏族自治州烟草公司，更名为德格县烟草专卖局（中心），内设办公室、专卖科、业务科、财务科4个科室，全局（中心）有正式职工12人，外聘人员2人，设副局长2名。2004年，按上级要求，打破行政区域，把白玉县纳入管理范围，更名为德格（白玉）县烟草专卖局（管理中心）。2005年，内设综合办、业务科、专卖科和白玉管理所，设经理1人，副经理1人，白玉管理所所长1人，全局（中心）共有干部职工15人，其中德格10人，白玉5人。2001~2005年，先后担任局长的有叶康、林玉相。

购进和销售 1989年后，德格县烟草的购进由商业局管理，每年烟草的购进量约1500箱。1991年，由于民营购烟的影响，商业局烟草购烟量减少。2000年后，严格执行《四川烟草专卖条例》，由县烟草公司统一购进批发。德格县烟草批发、销售实行全省一价制。

2004年，德格销售707.25箱，白玉销售448.28箱，共销售1155.53箱，实现销售收入913.36万元，上缴税收16.86万元。2005年，共调进卷烟、雪茄烟1243.2箱，共销售1223.18箱，实现销售收入1020.20万元，上缴税收8.60万元。

执法监察 为做好烟草市场管理，净化烟草市场秩序，德格县认真执行烟草专卖条例，在加强宣传的同时，每年都进行次数不等的常规和专项检查，稳定了烟草市场的秩序，人们的烟草专卖意识逐步增强。

1989年，德格县无烟草专营单位，其专卖管理工作由县商业局承担，并配合公安局、物价局、税务局对德格县卷烟市场进行执法监督和管理。1998年，设立烟草专卖公司，依法对全县卷烟市场进行执法监督和管理。1999年，开始办理《烟草批发许可证》，对县城、区乡进行烟草市场清理整顿。2002年，派6人到康定进行执法业务培训。2004年，加强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》等法律、法规学习，6名执法人员参加全省统一执法考试，并取得烟草专卖执法资格证。统一卷烟经营户，办理了第一批烟草零售许可证。是年，全县共查出违法案件33起，查扣价值18.15元的卷烟，罚没收入5.45万元。2005年，烟草专卖执法出动320人（次），处理违法案件1起，查扣卷烟4.5条。

